

中国社会科学院
学者文选

宓汝成集

中国社会科学院学者文选

宓汝成 集

中国社会科学院科研局组织编选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宓汝成集/中国社会科学院科研局组织编选.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8. 12

ISBN 978-7-5004-7378-7

I. 宓… II. 中… III. 经济史—中国—文集 IV. F129-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173433 号

责任编辑 李 是

责任校对 周 昊

版式设计 李 建

出版发行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 编 100720

电 话 010-84029450(邮购)

网 址 <http://www.csspw.com.cn>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刷装订 北京一二零一印刷厂

版 次 2008 年 12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8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880×1230 1/32

印 张 14.875 插 页 5

字 数 358 千字

定 价 37.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前 言

古诗有句：“逝者一何速”（司马彪），“回头忽陈迹”（陆游）。自己从一九五三年二月进入中国科学院（一九七七年起为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从事中国近代经济史研究到如今，足有半个多世纪。院科研局落实前院长李铁映的倡议、院务会议的决定，为积累本院学者的重要学术成果，编选大型学术丛书；对此一举，衷心拥护，并祈盼能传承着使之成为定例。至于说及个人，虽自问尚未虚度年华，而就一些粗浅的成果说，试与上引句旨相比较，不能不自问：配吗？——不配；不能不以未能尽到自己该尽的职责而引为歉疚。

自己一进经济研究所，即参加经济史组全体同志（不过十来人）正在全力整理编制关于中国近代经济史统计资料的工作，分配给我做的是关于铁路运输的部分。此项于一九五五年出版成书前的一年，给我以新任务；编辑中国近代铁路史的资料；考虑到其量较大，决定分两步，先编一九一一年前的部分。这部分资料于编就成书出版（一九六二年）前一年，续行搜集一九一二年后史料。旋以另有任务，中停。

该年，中宣部下达经济所编著中国近代经济通史，并在高教

部的组织下与几所高等院校同行合作共编供高等院校用的中国近代经济史教材。我也参加了。自己在参与这个集体反复、酝酿、讨论教材大纲的同时，从主持者意旨，着手写作备供此教材用的专题论文；定了一些与这个专题有关的文稿，如《广州对外开放期间的中西贸易》、《列强对华强加的不平等条约体制的形成》等等。约经两三年，风云突变，此项工作由部分而全部戛然停止了。已成的文稿则遭散失，不明其所终。

一九七〇年前后数年间，自己在“五·七干校”深感“此日闲过可惜！”于充任炊事员期间，就所归还的统称为“材料”的笔记、短篇、札记、日记等等，于烧火、煮饭之余，写了成书后名为《帝国主义与中国铁路，1847—1948》的未定稿，另写成可构成小册子的读书笔记，如《马克思与国际工人协会》等等。

进入二十世纪八十年代，万象更新。经济所旧事重提，决定继续已中停近二十年的中国近代经济史的著述工作；并改定其性质由原拟供作大专院校用的教材而务期成为一部学术专著。我仍旧参加了；按自己的习惯，从写大事记，专题论文做起，写成《嘉道年间的中国》、《鸦片战争对中国经济的破坏和社会动荡的加剧》、《太平天国等人民大起义对封建秩序的冲击》，等等。

尔后从九十年代中起到如今，为清理此前积存的史料或就兴之所至，或为参加国内、国际一些学术会议，写些专题；或应现实需要，找些新问题研究、研究。

本集所收文篇，似可粗分成两类：一是近乎社会经济史的，另一为经济史中部门经济史铁路发展及其营运史的。所收文篇，保留原来的结构和论点；只对个别史实、用语或作一些修正和改动。集中所收的文篇不敢贸然自许是研究的定论，应该说只是一些自己学习的成果，定有不少瑕疵而竟贸然“示众”，唯请读者批评指正。

最后，我感谢负责出版此集的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和责任编辑李是同志。此集行将付印时，我以部分内容与另一本行将成稿的专著有些重复。应我的要求，从此集中抽去部分，另行补充；浪费了责任编辑同志的精力，也打乱了出版社的既定工作部署而深引不安。自己觉得这不是轻言“谢”意所能了的，述此情节，略申铭感真情。

二〇〇七年十一月七日

目 录

前言	(1)
----	-----

嘉道年间的中国	(1)
---------	-----

鸦片战争对中国经济的破坏和社会动荡的加剧	(96)
----------------------	------

各族人民大起义期间的政经形势(一八五一至一八七四)	(172)
---------------------------	-------

十九世纪中叶清政府镇压人民大起义对社会经济的破坏	(189)
--------------------------	-------

《帝国主义与中国铁路, 1847—1949》日文版序及目录	(219)
-------------------------------	-------

欧美国家企图在中国建筑铁路和清政府决定创设铁路	(227)
-------------------------	-------

中国近代铁路发展史上民间创业活动	(265)
------------------	-------

中国产业近代化为什么徘徊不前	
----------------	--

——以早期中国铁路建设为中心作一试探	(317)
--------------------	-------

中德关系中的铁路问题	(332)
------------	-------

日本在“九一八”、“七七”前夕策动的两次铁路交涉	(361)
--------------------------	-------

对华国际银团的演变, 一九〇四至一九三七·····	(376)
大事记两则·····	(403)
尽瘁国事的詹天佑·····	(420)
杜镇远与杭江铁路·····	(437)
二十世纪上半叶中国国有铁路运输统计资料选辑·····	(444)
作者著译书目·····	(463)
作者年表·····	(465)

(1) ·····	官印
(1) ·····	周中郎同平重录
(30) ·····	周中郎同平重录
(四十八一至一五八) ·····	周中郎同平重录
(571) ·····	周中郎同平重录
(881) ·····	周中郎同平重录
(312) ·····	周中郎同平重录
(55) ·····	周中郎同平重录
(505) ·····	周中郎同平重录
(716) ·····	周中郎同平重录
(583) ·····	周中郎同平重录
(168) ·····	周中郎同平重录

嘉道年间的中国*

历史是延续的，也是发展的。本文探讨嘉道年间的中国，且先简单叙述此前的基本国情。

清代康熙乾隆三朝的掌权执政者，主观上都颇有励精图治之志，所制定的大政方针，符合巩固其王朝根本利益，基本上也顺应社会经济规律的规律，从而取得了积极效果。就其最主要的说，第一，在政治上，确定了中华民族的生息疆域^①。在此国土上，区划了十八行省，对各少数民族聚居地区，确定了类如“因其教不易其俗，齐其政不易其宜”^②的治理原则，既加强了多民族国家的统一，也促进了各个民族地区在其原来发展水平上有程度不等的进步。第二，在社会经济上，具备了繁荣昌盛的基本条件；即它在本部十八省，继医治了明清之际多年战乱创伤之余，相对于当时的社会经济、技术条件，到了十八世纪中，基本上完

* 原载《太平天国学刊》第三辑，中华书局一九八七年七月。收入本集时文字略有改动。

① 东起鄂霍次克海和库页岛，西至巴尔喀什湖和葱岭，南至南海诸岛，北至漠北和外兴安岭。参见赵尔巽等撰《清史稿》卷五四，志二九，地理一。

② 《清文献通考》，“舆地，二四，西藏”。

成了地区开发工作。如华北直隶保定府属，“悬崖幽壑，靡不芟其翳，焚其芜而辟之以为田”^①；山东东部，“山峦海滩，开垦无遗”^②；在长江中游沿岸，“深山穷谷，石陵沙阜，莫不芟辟耕耨”^③；洞庭湖沿边，“民间各就荒滩筑圩垦田……凡稍高之地，无不筑围成田”^④；内地各省“山谷崎岖之地”，“已无弃土，尽皆耕种”；在边远省份如云南，人民渐增，“水陆可耕之地，俱经垦辟无余”^⑤。虽然这些都语含夸饰，仍无碍于取作造就了相当丰裕的生产资料来理解。在此同一期间，国内基本上是和平安定的，每年有些难以避免的、严重程度不一的自然灾害，从而出现了人口的平稳增长（年增殖率大致是千分之十）。人丁的滋生意味着劳力资源的增多；与相当丰裕的生产资料相结合，使社会生产潜力能有较大的增强。

清王朝统治下的中国，是以农业为主体的封建经济体系作为经济基础的。封建统治阶级占有耕地的绝大部分，约百分之七十上下；剩下的少部分，则为部分农民所有。地主把拥有的大量土地，零星地佃给农户耕种；还有一些农民则在自己仅有的少量土地上，从事耕作。自耕农和佃农，都是个体经营的小农经济，是当时土地关系的重要支柱，也是整个国民经济的顶梁柱。

个体小农凭借传统的生产技术，充分利用有权使用的那点土地资源，辛勤终日地劳动着，奠定了社会繁荣的基础。

小农经济本身，决定了不可能生产出丰裕产品提供给市场；也决定了无法充分保障自己在生产、生活上的全部需要而不得不

① 崔述：《崔东壁遗书》《无闻集》卷一，第2页。

② 《仁宗圣训》卷一五，“爱民”一，嘉庆二年十月。

③ 民国《湖北堤防纪要》卷二。

④ 《洞庭湖志》卷四。

⑤ 《高宗圣训》卷八〇，“爱民”十一，乾隆三十一年七月。

有求于市场。此外，他们无论为了交纳官赋和私租，或者为了撙节开支，求精求粗，也需要把自己的产物通过市场作调剂。小农经济说是自给自足，事实上并不能够达到真正的自给自足，决定了它必须有一定的商品经济作补充。而他们在地主制的封建经济中，具有较大的相对独立性；又有着从事副业、出卖劳动力的可能性。这又推动着手工业、副业、运输等业的成长。

在农、工、运输各业发展的基础上，商业在这个时期也繁荣起来了。截至十八世纪中，省省县县，到处出现定期的、或不定期的交换场所，如北方的“集”、南方的“墟”、西南地区的“场”或“行”。至于老河口、朱仙镇、仙女庙、佛山等地，更是全国知名，成为庞大的工商业中心。通过水陆运输，东北的大豆、华北的棉花和小麦、江浙的丝绸和土布、闽广的蔗糖、两湖和台湾的大米、沿海各省的食盐和海产、西部和西北各地所产的药材与畜产，都广泛地在国内市场上流通着；茶叶、生丝、土布以及药材、瓷器等，且销往域外，从邻近的南洋诸岛远至欧美两洲。商业的兴盛，反过来又促进着工农业的发展。

社会经济的发展，终于把清代立国初期的“四海之内，日益困穷”的“四空”（农空、工空、市空、仕空）局面一扫而空，出现了“盛世”的景象。

不过，这个“盛世”，是就清代说的。它虽光照烂漫，而对于中国社会整个发展进程说，则似暮霭余光了。

还在这个“盛世”的末季，由于耕地的垦辟跟不上人口的滋生，已经出现土地“常处其不足”，户口“常处其有余”，“生活不易”的景象。这是个征兆。当时有识之士敏锐地意识到中国的经济结构出现了问题，说“为农者十倍于前而田不加增”，“何况又有兼并之家”，“一户占百户之田，何怪乎遭风雨霜露，饥寒颠

蹈而死者比比乎”^①？这也就是说，必须对原有的社会经济结构有所调整，有所改革，提升到更高的阶段，才能长保繁荣；现存的已不足以保证人们的生活需要，从而隐伏着社会不安的因素。

清王朝最初确定处理外务的原则方针，是与域外国家在政治上保持不即不离的和平相处关系；为此，物质上通过互市贸易，不惜“厚往薄来”，以求巩固这个关系的存在，即有关官文书中的所谓“绥远”、“柔远”而“四夷宾服”；或者说，以“柔远”追求实现“四夷宾服”的目的；其真实含义，如此而已。在国家安全问题上，清政府意识到要防海，可又以为大海足资屏障；对陆防，比较疏忽。外务和防务是两回事，却又密切相关，有时直搅成一团。

从明代起，中国封建王朝谋求国家的安全，有“禁海”的政策。这个政策，随着形势的变化，时紧时松。这个政策的实际内容，是为抵制外国势力的入侵，不惜牺牲人民“下海为生”作代价。因此，这个政策不是一种积极的，而是一种消极、退守防御的政策；而且，后貽着限制中外交流，不利于中外交流的深远不利影响。

在实现全国统一后，清廷于一六八四年开放广州、漳州、宁波、云台山四处作为海外商人来华贸易的处所；采取的措施，极为宽松，外商可自由通商，“远比伦敦方便得多”^②；对出口、进口货品都只课轻微税金^③等等。只因来华欧洲商人颇多不遵中国

① 洪亮吉：“治平篇”，《洪北江诗文篇》，甲集。

② 英国国会东印度公司事务特别委员会第一次报告（First Report of Select Committee on the Affairs of The East India Company），1830年，第五卷，第133页。

③ 中国对进口毛织品课税最重，海关正税加额外规费共计约达货价百分之四十六，英国对进口的华茶所征税达100%—360%。《英国国会文件：报告和文件》（British Parliamentary Papers, Accounts and Papers），1843，卷L II，第26页。

法度，为非作歹；特别是到了十八世纪中，他们竟猖狂到偷测港口水道、窥伺海防的地步。清政府有鉴于此，也考虑于所开放的四处实际只有广州一处才有较多的贸易交往，乃于一七五七年（乾隆二十二年）改行限定只开广州一口。广东地方当局并向英国、法国、荷兰、丹麦、瑞典五国商人首领二十一人传达政策方针：海外商人来华贸易，“不驱逐”；若不来贸易，“亦不招徕”；既来贸易者，必须“安静守法”^①。一七五九年，对来华外国商人，清政府制定了必要的防范章程，力图禁绝本国居民与来华外国人的接触，以防止或致危及国家和清统治的安全。这些政策措施，未可厚非，不过若就防务这个角度看，并追索其所欲达到的目的、思想、意识，依旧继承了传统的、消极退守的精神，是出于误认为加强华夷的隔离是最好的防务设施这一观念。

中俄之间先后签订了尼布楚条约（一六八九年）、恰克图条约（一七二七年）和布连斯奇界约（一七二八年），划定了两国的疆界、规定了互市贸易办法之后，俄国政府纵容其本国商贩，士兵、探险家之流，在中国北边，特别是在北边东端加紧着渗透、蚕食活动；在中部的蒙古沿边，也屡次滋事，清政府不得不采取“闭市”措施，不与往来。到了一七九一年，双方新订恰克图条约，才恢复照常互市。

向海外推行殖民活动，是构成资本原始积累的一个重要动因。英国经过一系列胜利的商战，到十八世纪中，在世界范围内夺取了殖民霸权。它特许设立东印度公司，授以编练海、陆军，宣战、媾和、遣使、签约等特权。一七五七年，它打赢了普拉赛（Plassey）之战，并吞了西孟加拉邦，即把视线远注到西藏，策

^① 广东将军新柱、两广总督李侍尧等会奏折，乾隆二十四年九月初四日硃批。《史料旬刊》第5期，第161—162页。

划在这里打开中国的后门。一七六八年，该公司作出决议，搜集关于棉布等商品能否经西藏以及中国西部地区开拓市场的情报；并旋即派出一个考察团，探索前往西藏的通路。一七七四年，英国首任印度总督赫斯定（W. Hastings），策划以东印度公司秘书波格尔（G. Bogle）为队长，率一侦察队前往西藏；搜集有关拉萨至西伯利亚之间的大片土地、交通和从孟加拉到拉萨以及从拉萨到附近地区的道路、城市和居民的情况；还设想在拉萨设立一个英国商务代表机构。一七八三年，他以班禅七世“坐床”为机会，派出忒涅（S. Turner）和桑德尔（T. Saundaars）两人为首的使团，以庆贺为名，企图潜入西藏侦察。东印度公司旋在缅甸展开殖民活动，随着又企图从缅甸北上至云南打开中国后门的通道。而英国所最熟悉的商道，还是从海上东来，经马六甲海峡入南中国海，北上华南以至东南沿海一带。一七八七年，英国谋求能为英国、印度产品找到广阔销售市场，派遣了喀塞卡特（C. Cathcart）正使为首的未曾到达中国的使团，授予的训令，主要是向清政府提出要求，拨一海岛或一处地方，作为货栈，和互换使节。训令为掩饰其非分要求，还无端攻击中国使在华英国货主处在一种所谓极端专横残暴的情况之下等等，充溢着殖民主义的飞扬跋扈气焰。

一七九二年，东印度公司以英王庆祝乾隆帝八十大寿特使的名义派马戛尔尼（G. Macartney）为正使、司当东（G. L. Staunton）为副使，率领由军事、测绘、航海等各方面专业人员近百名组成的使团，于第二年到达中国。马戛尔尼向清政府提出了一系列要求：（一）准该国商人、货船任意去宁波、舟山、天津和广东除了广州的另一些地方通商贸易；（二）在舟山附近拨一小岛让英商停歇，并让予英国行使警察权，靠近广州拨一地方让洋商居住，或准许在澳门的商人到广州得任便出入；（三）许英商在北京设立商行收贮货物，

派英人留驻北京，管束在华英商。

乾隆从这个使团的行动中，觉察到“其心叵测”，认定所提要求是“违例干渎，断难准行”；特别是中国领土，“疆址森然，即岛屿沙洲”，亦不容侵犯，予以拒绝。复书宣布：“天朝物产丰盈，无所不有，原不藉外夷货物，以通有无；特因天朝所产茶叶、磁器、丝巾为西洋各国及尔国必须之物，是以加恩体恤，在澳门开设洋行，俾得日用有资，并沾余润。”^①

这个使团虽未取得预期结果，但使团成员在华五个月里，从与中央和地方大员的接触及眼见耳闻中，了解到不少关于中国政治、军事、社会的实情；并从政治的陈腐、人民的困苦、武备的废弛、工业不如西洋上，认定若一旦中国与英国发生冲突，势必土崩瓦解。使团一成员回国后作了形象描述：“清帝国好比一艘破烂不堪的头等战舰……它胜过其邻船的地方，只是它的体积和外表”；“一旦一个没有才干的人在甲板上指挥，那就不会再有纪律了”。“英国从这一变化中将比任何其它国家得到更多的好处”^② 英国从此日益加强着对中国的殖民主义的野心。

一七九五年，乾隆在内禅时发表文告，晕晕乎乎地还以为国情正处在“景运庞鸿”的形势之中；其实，无论就内治或外务说，富于政治敏感和善于分析形势的有识之士，已经感觉到了危难因素。关于内务，已如上所提及兹不赘述；就外务说，英国既“款关”直入，交涉时有冲突；俄国也“狡焉思逞”，“边界之交涉日繁”，构成了南北窥伺的态势。这些便是当时的国情。这个国情，表明在十八、十九世纪之交，中国正面临一场挑战，同时也呈现一个机会。问题在于理政治国者怎样适应这个局面：是高

① 《清实录》，高宗朝，卷一四三五，第15、17—18页。

② 克拉默·拉宾：《出使中国：据马夏尔尼勋爵谒见乾隆纪实》，第212页。

瞻远瞩，因势利导，开创新局；还是因循守旧，抱残守缺。且看嘉道年间究竟是怎样施政的。

（一）封建末世的政治

（1）内政和吏治

清王朝在政体上，沿袭“明制”，经过精心擘画，酌作增损，构成具有封建独裁和民族统治鲜明特征的行政体制。

清政府中枢的内阁、军机处，无综理国政实权；部（吏、户、礼、兵、刑、工）院（如理藩院）名为“利国家而致升平，莫此为要”的重要机关，实际职司，只是“厘剔庶务、禁绝贪污、修整法令”^①而已。地方各省督抚，由皇帝特旨简放，次一级的布政使、按察使也是这样。“牧民”、“亲民”的府县行政首脑，虽然由督抚保荐，任免大权掌握在皇帝手里。设八旗驻防制度，在政治上，有牵制、监视地方行政长官的作用。在人事行政方面，标榜满（蒙）汉并用，在各部院中分设满（蒙）汉额缺，但同一官职在不同族别的品级、职权，却是有区别的，无不突出满（蒙）族官员的优崇地位。又，满人得占汉人缺；反过来，汉人不能占满缺。外任道以下官员不授宗室，六品首领佐贰以下官员不授满人^②。满族无微员，似若不经意中实煞费苦心，极大地提高满族的政治地位和威势，似乎他们就都是做大官的天生骄子。

天下大小官员，对皇帝来说，不是“世仆”、“奴才”；便是“臣”也就是“役于人之贱者”。他们全都只能按照皇帝的意旨行事。

① 《八旗通志》卷首。

② 参看赵希鼎《清代各省的政治制度》，《历史研究》1980年第3期。

内阁大学士、军机大臣身为揆首，统领百僚，仅备皇帝谘询和完成皇帝下达的任务。部院大臣对国家政事，有奏陈意见、建议的责任，分别执行的只是与本部（院）有关的那些有例可循的日常政事。督抚等官员，或单独奏事、或会衔上奏，无“行一谋、专一事”的权柄。国家大政方针，由皇帝一人决定，构成了“一人为刚，百夫为柔”的“乾纲独断”的决策体制^①。

在上述体制下，国事治理是否得当，根本地决定于当皇帝这个人的才识和品德。内阁大学士、军机大臣的人选当然也有关系。做皇帝的如果才识平平，但是若能容净臣、御众智，还是可能作出一些建树的。

“乾纲独断”这种政体本身的致命缺陷，是压制臣工的创造性、积极性，“震荡摧锄天下之廉耻”；不只“人才遭摧残”^②，而且难免造成迎风顺旨的风气。还在康熙朝，玄烨已经察觉到这一点。他说：“自大学士以下，有职掌官员以上，全不恪勤乃职，惟知……偷安自便；”“廷议”时，出席者中有“茫无知识，随众画题，希图完结”的，也有看权贵脸色而“俯仰”、或者迎合皇帝意旨“行事”的。他深有感慨：“廷议如此，国是何凭！”^③

国家这个机体，应该是自强不息地不断前进的。当嘉道年间，中国内外形势迫切要求掌权执政者把握机运，开创新局面；可是这一期间，先后相继当皇帝的颋琰、旻宁的胆识才德，却都远逊乃祖、乃父。颋琰以“利不百不变法”为信条，举“天下无

① “明良论”；《龚自珍全集》。又参看刘子扬《清代的军机处》，《历史档案》1981年第2期。江桥《从清代题本奏折的统计与分析看清代的中央决策》，庆祝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建馆六十周年学术讨论会论文第32号。

② “明良论”，《龚自珍全集》。

③ 《清实录》，圣祖朝，卷一三三，第17—18页。